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使用閒置自有資金委託理財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周貴祥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貴祥先生、魯清先生及夏德傳先生；非執行董事：沈見龍先生、鄧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婕女士、張春先生及高亞軍先生。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工行深圳华强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0年2月21日至2020年5月25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京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京华”）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深圳华强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深圳京华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是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工行深圳华强支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 5,000 | 3.05% | 39.69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 95天 | 保本浮动型 | 无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于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半年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核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2、产品代码：SXEDXBBX

3、募集期：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1月23日

4、产品起始日期：2017年11月24日

5、期限：无固定期限

6、预约自动到期日：2020年5月25日

7、预期年化收益率：3.05%

8、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自产品起始日（不含当日）起的每个国家工作日为开放日，开放日的9:00至17:00为开放时间。

9、认/申购方式：募集期内网点营业时间接受认购申请；募集期结束后的工作日开放时间内接受申购申请。

10、申购确认：T日申购，T+1日确认，T+1日扣款；确认、扣款日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1、预约到期日：客户认/申购时，需自主选择确定该笔理财资金的预约到

期日最短为28天，最长不超过273天。当客户购买时选择的预约到期日为当年日期时，不得选择非工作日，若预约到期日为跨年日期时，由于国家节假日信息未公布，因此跨年的日期均为工作日，待节假日信息公布后，中国工商银行于新一年的1月1日将非工作日的预约到期日自动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2、资金到账日：预约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1个工作日。

13、产品托管人：工商银行北京分行

14、托管费率：0.02%

15、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三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购买的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为不超过1年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内商业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进行的，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

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人民币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4.13%。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2.54%。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 | 2018年12月31日 | 2019年9月30日 |
|---------------|-------------|------------|
| 资产总额 | 618,461.90 | 640,498.51 |
| 负债总额 | 249,274.07 | 272,486.25 |
| 所有者权益 | 369,187.84 | 368,012.27 |
| | 2018年度 | 2019年1-9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56.30 | -32,508.63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于2018年9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于2019年11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的

自有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循环投资，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七、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 | 3,000 | 25.61 | 0 |
| 2 | 银行理财产品 | 11,000 | 11,000 | 104.78 | 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 | 10,000 | 95.26 | 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 | 4,000 | 40.39 | 0 |
| 5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5,000 | 43.78 | 0 |
| 6 | 银行理财产品 | 16,000 | 16,000 | 152.99 | 0 |
| 7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 | 12,000 | 115.56 | 0 |
| 8 |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 | 4,000 | 40.44 | 0 |
| 9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5,000 | 48.93 | 0 |
| 10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5,000 | 42.29 | 0 |
| 11 |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 | 4,000 | 24.66 | 0 |
| 12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5,000 | 42.29 | 0 |
| 13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5,000 | 46.63 | 0 |
| 14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 | 12,000 | 40 | |
| 15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 | 5,000 |
| 16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 | | | 3,000 |
| 17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 | | | 10,000 |
| 合计 | | 109000 | 101,000 | 863.61 | 18,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50,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13.54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4.06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23,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7,0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30,000 | |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